

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晋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进展和计划

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以及石家庄市的工作部署,确保按时高标准质量完成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制定工作方案。

一、工作进展

《晋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于2019年9月开始编制,由市委市政府设立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规划的组织编制。

(一)编制组织方式。规划采用“县乡一体”的编制组织方式,由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编制1个县级总体规划、9个乡镇级总体规划以及3个专题研究(具体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城乡总体规划实施评估专题、城镇开发边界划定专题)。同时,由第三方单位编制《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永久基本农田红线》、《槐树镇国土综合整治规划》、《晋州市总体城市设计》、《晋州市市域村庄布局村庄》、《晋州市“十四五”交通专项规划》、《晋州市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晋州市电力设施专项规划》等多项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研究工作。

(二) 规划编制程序。多次与上级国土空间规划进行联动,以及晋州市层面的县乡联动。截止到 2021 年 7 月,通过由石家庄市规划主管部门组织审查、审议的 7 次正式会议,组织公路规划、轨道交通、人口规模等多次专项对接工作;由市委市政府、国土空间规划领导小组组织正式会议 12 次,审议审查国土空间规划整体方案、三线划定方案、中心城区方案等规划编制内容;由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科级干部培训 1 次,宣传国土空间规划政策、编制理念、技术重点等;由市政府、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重点部门对接、乡镇政府对接若干次。

(三) 阶段编制成果。已经形成阶段性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集、3 个专题研究报告、说明书与基础资料汇编。并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4 月 2 日,向河北省自然资源厅、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阶段成果文件。

(四) 一张图开展情况。按河北省、石家庄市规划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由市级建立一张图数据平台,晋州市负责数据上报。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向河北省自然资源厅上报阶段国土空间规划总图。

二、工作计划

按照《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进一步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按时间节点倒排,晋州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计划如下:

2023 年 1 月,在省厅下发的“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基础上,

组织规划编制单位将进一步对接重点设施、重点项目清单，完善全域国土空间格局布局方案。进一步对接专项规划、征求各部门意见，逐步完善规划编制成果。3月15日前完成规划成果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积极落实河北省、石家庄市的最新精神要求，落实上位规划要求深化编制成果。4月15日前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提请晋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和政府常务会审议，并征求石家庄市各相关部门意见。5月15日前提请晋州市党委、晋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修改完善后由晋州市政府报送石家庄市政府审批。

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1月9日

